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3-009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7日14: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长勇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提名付春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及《章程修正案》。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3月24日。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2)。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七日